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19-018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92,275,0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塔牌集团	股票代码	0022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皓平	曾文忠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电话	0753-7887036	0753-7887036	
电子信箱	gdtpzhp@126.com	tp@tapa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业务和产品

1、业务产能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硅酸盐水泥、预拌混凝土的生产和销售，是粤东地区规模最大的水泥制造企业，现

有7条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生产基地主要布局在广东省梅州市、惠州市和福建省龙岩市，年产水泥1,800万吨。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水泥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硅酸盐水泥和预拌混凝土。硅酸盐水泥，主要应用于高速公路、水电大坝、铁路、机场等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房地产等各类建筑工程。预拌混凝土主要指由水泥、集料、水以及根据需要掺入的外加剂、矿物掺合料等材料按一定比例，在搅拌站经计量、拌制后出售的并采用运输车，在规定时间内运至使用地点的混凝土拌合物，预拌混凝土主要用于各类土木工程建设。

3、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销售水泥、混凝土及管桩产品等实现企业的盈利目标。公司拥有“塔牌”、“嘉应”、“粤塔”、“恒塔”四个品牌，其中“塔牌”水泥是“广东省名牌产品”、“广东省著名商标”、“福建省名牌产品”，在粤东地区是广大用户的首选品牌，并畅销深圳、东莞、惠州等珠三角发达城市，以及福建和江西的部分地区。公司的水泥销售模式根据销售对象的不同，建立了以经销模式为主、直销模式为辅的多渠道、多层次的销售网络。公司水泥销售主要以三大基地为核心，通过公路向周边市场辐射。

4、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水泥企业的盈利受水泥价格及水泥生产成本影响。公司水泥销售区域集中在粤东地区以及周边的深圳、东莞、惠州、福建龙岩、江西赣州等周边地区。公司在粤东水泥市场的占有率较高，具有较强的产品价格话语权，水泥销售价格相对较高，盈利水平较好。公司业绩与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具有紧密关联性，广东省尤其是粤东地区的经济发展速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当地发展的周期性，均会对公司盈利状况产生较大的影响。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及地位

1、水泥行业的发展阶段

水泥是国民经济建设的重要基础原材料，用水泥制成的砂浆或混凝土，坚固耐久，广泛应用于土木建筑、水利、国防等工程，目前国内外尚无任何一种材料可以替代它的地位。

2018年，水泥行业继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围绕去产能、补短板、调结构，在节能减排、错峰生产、优化产能结构和加强产能置换等多个政策的实施与推动下，水泥的产能释放受到控制。我国水泥供求关系持续改善，水泥市场价格高位稳定运行，使得2018年水泥行业利润创造了历史最高水平。2018年全国累计水泥产量21.77亿吨，同比增长3%，水泥行业实现利润1,546亿元，同比增长1.1倍。（数字来源：数字水泥网·国家统计局）

2、水泥行业周期特点

水泥行业发展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行业紧密相关，周期性发展规律明显。此外，水泥行业还呈现季节性特征：北方冬季、南方雨季因施工减少为行业销售淡季，公司主营业务相应呈现一定的季节性波动。受运输半径影响，水泥行业还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通常而言，一般水泥运输半径：陆运200公里，水运500公里，公司三大水泥生产基地都比较接近市场，地理位置优势突出，较

其它竞争对手具有经济运输半径的优势。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广东省最具规模和综合竞争力的水泥龙头企业之一，广东本土唯一一家水泥上市公司，现有广东梅州、惠州，福建龙岩三大生产基地，熟料产能1,163万吨，排名第19名（数据来源：数字水泥网），水泥产能1,800万吨，公司水泥产品在粤东区域市场上占有率较高，随着文福万吨线项目第二条生产线建成投产，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提升。

公司于2006年12月被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列入“国家重点支持水泥工业结构调整大型企业(集团)名单”中重点支持的60家企业，是广东地区仅有的两家入围水泥生产企业之一。2018年中国水泥上市公司综合实力排名第十位（数据来源：中国水泥协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6,630,342,487.33	4,564,082,544.33	45.27%	3,629,166,49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3,112,931.89	720,977,023.87	139.00%	454,230,18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0,458,212.92	680,885,741.22	137.99%	420,216,37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5,635,594.50	953,501,907.94	174.32%	971,056,965.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457	0.7635	89.35%	0.5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457	0.7635	89.35%	0.5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1%	13.36%	6.65%	10.10%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10,942,916,568.50	9,792,237,764.74	11.75%	6,733,787,11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75,671,061.54	8,180,587,827.06	9.72%	4,677,645,532.2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25,485,485.98	1,805,945,103.97	1,491,436,674.04	2,107,475,22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594,171.07	489,907,643.23	387,027,708.73	474,583,40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7,635,574.25	479,034,305.77	366,835,029.95	426,953,30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960,680.31	859,168,643.19	459,322,304.09	1,061,183,966.9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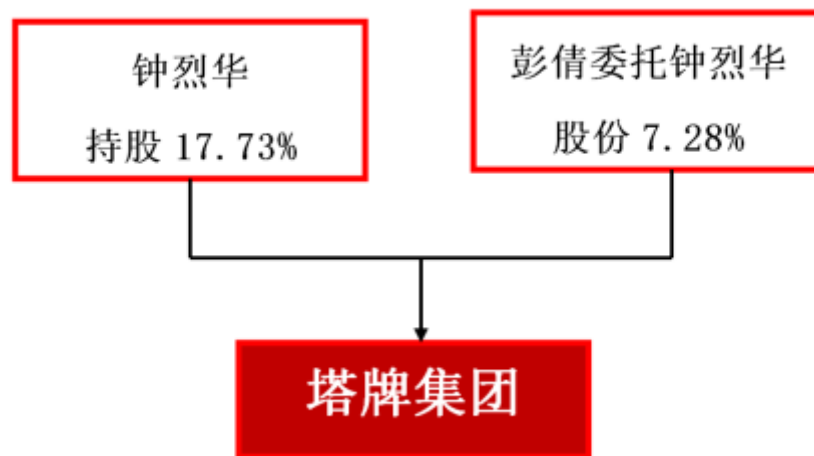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7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2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钟烈华	境内自然人	17.73%	211,362,744	29,761,905			
徐永寿	境内自然人	10.52%	125,472,598		质押	3,950,000	
张能勇	境内自然人	10.48%	124,977,509		质押	45,830,000	
彭倩	境内自然人	9.56%	114,000,000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6%	56,801,679				
汇安基金－招商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华润信托·景睿 2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37%	40,180,76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2%	33,600,574				
霍尔果斯富格金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	28,084,042		质押	15,178,570	
南京瑞达信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20,823,997		质押	13,0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1%	13,185,80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钟烈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7.73%股份，根据 2016 年 12 月 17 日彭倩女士与钟烈华先生签署的《委托投票协议》，彭倩女士将其持有的 86,775,951 股（公司总股本的 7.28%）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钟烈华先生行使，钟烈华先生实际可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为 25.01%，彭倩女士系钟烈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宏观环境

2018年，国民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态势持续显现。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显示，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6%；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5.9%，增速较上年回落1.3个百分点；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9.5%，增速较上年增长2.5个百分点；基础设施投资低位运行，2018年同比增长3.8%，增速下滑明显。（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行业状况

2018年，水泥行业继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围绕去产能、补短板、调结构，在节能减排、错峰生产、优化产能结构和加强产能置换等多个政策的实施与推动下，水泥的产能释放受到控制。2018年房地产新开工的增速和扶贫攻坚的农村需求对冲了基建投资下滑的影响，水泥需求总体平稳。我国水泥供求关系持续改善，水泥市场价格高位稳定运行，使得2018年水泥行业利润创造了历史最高水平。2018年全国累计水泥产量21.77亿吨，同比增长3%，水泥行业实现利润1,546亿元，同比增长1.1倍。（数据来源：数字水泥网）

经营综述

2018年，公司在董事会的决策部署下，按照做大做强水泥主业、整合提升混凝土产业、加快发展新兴产业的工作思路，努力推进企业的改革、发展和经营管理工作。紧紧围绕水泥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行业水泥价格高位运行的情况下，加强市场营销管理，抓住市场有效需求，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努力化解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压力，强化指标管控和生产运行管理，提升经营质量；继续优化混凝土产业布局，加快处置协同效应较差的搅拌站点。文福万吨线项目第一条生产线建成投产后，加强内部协调，推进精细化管理，短期内实现了达产达标。在水泥行业经济效益创历史新高的大环境下，并受益于公司文福万吨线项目一期产能的释放，公司实现了量价齐升的良好局面，使得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取得了有史以来最好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水泥产量1,806.68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7.40%；实现水泥销量1,795.29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5.74%；报告期公司水泥销售价格同比上升了26.52%，因材料价格的上涨导致水泥销售成本同比上升了6.13%，水泥销售价格的上涨高于成本的上升使得综合毛利率提高了10.83个百分点；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3,034.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45.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2,311.2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39.00%；每股收益1.4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0.69元。报告期末，公司根据《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计提了用于员工持股的年度激励奖金8,667.44万元，导致本年度净利润有所减少。

下游产业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及控股搅拌站实现混凝土销量80.87万方，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7.63%，实现营业收入29,347.3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44.69%；实现管桩销量85.26万米，较上年同期下降了20.19%，实现营业收入11,615.7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5.53%，管桩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系价格上升影响大于销量下降影响。报告期内，用于公司混凝土和管桩生产的内部水泥销量为18.80万吨、内部混凝土销量为9.79万方，在合并时已作抵销，未包含在上述披露的销量数据中。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发展与环保并重，落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积极探索绿色发展新路径，制定实施了建设绿色生态水泥工厂的行动计划，采取管理、技术、生态修复的系列办法措施，深入推行清洁生产，落实环保管控措施，扎实推进绿色工厂建设，主要污染物实现超低排放，在资源循环利用、降低能耗、绿色环保等方面取得了突出成效。另外，公司为了利用有热值的固废替代水泥窑燃料，实现固废的资源化和有效利用，达到降低能耗目的，将依托企业技术优势，探索建设水泥窑协同处置固废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中国中小板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全国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广东省优秀企业”、“广东省民营企业100强”、“2018年度广东省最佳雇主企业”、“改革开放40周年广东省优秀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实际控制人钟烈华先生被评为“改革开放40周年广东省优秀企业家”。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水泥	6,175,547,873.70	2,264,392,457.04	41.78%	46.43%	289.43%	11.19%
电力	3,185,872.84	269,206.25	29.42%	-17.28%	-7.35%	17.10%
石灰石	3,043,201.60	664,330.91	55.51%	-2.92%	-37.46%	23.69%
商品混凝土	293,473,310.53	26,443,596.68	19.88%	44.69%	7.95%	0.78%
管桩	116,156,994.22	-10,262,114.05	9.37%	5.53%	72.05%	6.8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合并、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管理层已批准	合并、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分别为155,410,995.07元、29,834,356.09元，上期金额分别为418,411,195.02元、19,017,386.67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分别为985,253,908.62元、412,515,843.65元，上期金额分别为793,972,859.88元、405,567,285.86元；合并、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分别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3,157,152.77元、3,157,152.77元，上期金额0元、0元；分别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0元、0元，上期金额26,583.34元、26,583.34元；分别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0元、0元，上期金额0元、0元；分别调增“在建工程”本期金额21,710,588.53元、21,710,588.53元，上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期金额5,617,517.26元、5,617,517.26元；分别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0元、0元，上期金额0元、0元。
(2) 合并、母公司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管理层已批准	合并、母公司利润表中，分别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3,066,690.03元、3,066,690.03元，上期金额3,260,939.62元、3,260,939.62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合并、母公司利润表中，分别调减“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626,558.31元、273,238.20元，上期金额209,148.79元、191,111.61元，重分类至“其他收益”。
(3) 合并、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管理层已批准	合并、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期金额分别为0元、0元，上期金额分别为0元、0元。
(4) 合并、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中将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管理层已批准	合并、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中，分别调增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政府补助本期金额1,349,246.00元、0元，上期金额2,033,400.00元、0元。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孙公司全南县鼎盛混凝土有限公司、梅县新恒发混凝土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日